



证券代码：300636 证券简称：同和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6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公司股东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比基金”）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6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8%，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31.65%），将于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即：2019年6月25日到2019年12月24日），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19年6月27日，公司收到中比基金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中比基金于2019年6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3%。截至2019年6月26日收盘，中比基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中比基金减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比基金	集中竞价交易	2018/7/24	23.05	300,000	0.37%
		2018/11/15	20.57	200,000	0.25%
		2019/6/26	21.26	350,000	0.43%
	合 计			850,000	1.05%

注：上表中公司总股本为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80,951,000股。中比基金于2018年7月24日--11月15日减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属于前次股份减持计划相应行为，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比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5,555,676	6.86%	4,705,676	5.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5,676	6.86%	4,705,676	5.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上表中公司总股本为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80,951,0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的情形。

2、本次减持与中比基金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任何差异。截至本公告日，中比基金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3、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中比基金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督促中比基金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合规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中比基金后续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 1、中比基金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